

证券代码：000032

证券简称：深桑达 A

公告编号：2021-024

##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网络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 9 人,实际参会董事 8 人,副董事长曲惠民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会议,委托董事徐效臣出席并行使表决权。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刘桂林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

### 一、公司 2020 年度生产经营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 二、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详见公司 2020 年度报告“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重要事项”“公司治理” 相关部分。

本提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提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关于公司提取资产减值准备的提案（详见公告：2021-025）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对出现减值迹象可能造成损失的资产提取资产减值准备，合计计提坏账准备 177.44 万元，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22.43 万元，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8.53 万元，转回存货跌价准备 455.76 万元、转销存货跌价准备 9.95 万元。其中，公司本部计提坏账准备 56.71 万元，转回存货跌价准备 131.81 万元，转销存货跌价准备 1.10 万元；其余为各下属单位及合并报表层面调整的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提取资产减值准备是为了保证公司规范运作，坚持稳健的会计原则，规避财务风险，能公允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 五、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提案（详见公告：2021-026）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严格遵循了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因此，我们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 六、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详见公告：2021-027）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考虑到公司 2021 年度重大资产重组安排和发展规划，经审议，董事会同意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可供股东分配利润转结至下一年度。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提出 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是为了确保本次重组交易的顺利实施，亦是公司发展以及股东长远利益考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发展需要。并同意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提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七、关于对“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 (2020.12.31) 进行审议的提案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联董事刘桂林、曲惠民、谢庆华、吴海、徐效臣回避了表决）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2020.12.31）》与本公告同日登载于公司信息披露指定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 八、关于桑达设备公司承诺盈利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刘桂林、曲惠民、谢庆华、吴海、徐效臣回避了表决）  
《关于桑达设备公司承诺盈利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与本公告同日登载于公司信息披露指定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 九、关于桑达设备公司减值测试报告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刘桂林、曲惠民、谢庆华、吴海、徐效臣回避了表决）  
《关于桑达设备公司承诺盈利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与本公告同日登载于公司信息披露指定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董事会认为：中介评估机构能够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进行评估工作，本次估值结果和作为交易定价依据时的估值结果可比，估值假设、估值依据等不存在重大不一致；中介审计机构出具的审核报告真实、公允的反应了公司购买桑达设备时资产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减值测试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经核查，公司按照与业绩承诺方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约定，对购入资产履行了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承诺年度期限届满资产减值测试的审核确认程序。中介机构具备从事相关工作的专业资质，独立审慎执业，遵守职业道德，其出具的报告公允的反映了公司购入资产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减值测试情况，我们予以认可。董事会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 十、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目前根据审计师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未发现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

《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与本公告同日登载于公司信息披露指定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 十一、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公司 2020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28）与本公告同日登载于公司信息披露指定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本提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十二、公司 2020 年环境、社会责任和公司治理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 2020 年环境、社会责任和公司治理报告》与本公告同日登载于公司信息披露指定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因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标的公司中国系统已完成交割过户手续，为保证公司 2021 年生产经营正常进行，以下提案包含了中国系统相关业务。

## 十三、关于公司 2021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提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为保证公司 2021 年生产经营正常进行，拟在下列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额 3,621,000 万元人民币（含续签但不包括公司在中电财务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含项目融资），其中：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未含中国系统）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新增综合授信额度 517,000 万元人民币，中国系统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新增综合授信额度 2,375,116 万元人民币，中国系统在金融机构存续的综合授信额度 728,884 万元人民币。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金融机构名称	2021 年		2020 年
	总金额	其中：中国系统	总金额 (未含中国系统)

农业银行	316,000	281,000	20,000
工商银行	330,000	300,000	25,000
进出口银行	238,000		156,000
浦发银行	90,000	50,000	24,000
中国银行	178,000	168,000	
建设银行	452,000	432,000	
招商银行	252,000	210,000	12,000
兴业银行	60,000	40,000	20,000
民生银行	82,000	50,000	20,000
交通银行	338,000	318,000	
百瑞信托	250,000	250,000	
北京银行	101,000	101,000	
光大银行	90,000	90,000	
广发银行	150,000	150,000	
华夏银行	60,000	60,000	
江苏银行	60,000	60,000	
宁波银行	100,000	100,000	
邮储银行	203,000	203,000	
中电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中信银行	10,000	10,000	
农业发展银行	108,000	108,000	
沧州银行	10,000	10,000	
招银租赁	10,000	10,000	
航天科工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平安银行	50,000	50,000	
苏州银行	16,000	16,000	
天津银行	1,000	1,000	
潍坊银行	6,000	6,000	
其他银行	30,000		
合计	3,621,000	3,104,000	277,000

十四、关于公司 2021 年对外（包括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提案（详见公告:2021-029）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联董事刘桂林、曲惠民、谢庆华、吴海、徐效臣回避了表决）

本提案需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

十五、关于公司 2021 年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提案（详见公告:2021-030）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联董事刘桂林、曲惠民、谢庆华、吴海、徐效臣回避了表决）

本提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关于公司 2021 年新增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提案（详见公告:2021-031）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联董事刘桂林、曲惠民、谢庆华、吴海、徐效臣回避了表决）



本提案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关于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全面金融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提案（详见公告：2021-032）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联董事刘桂林、曲惠民、谢庆华、吴海、徐效臣回避了表决）

本提案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关于对“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2021.03.31）进行审议的提案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联董事刘桂林、曲惠民、谢庆华、吴海、徐效臣回避了表决）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2021.03.31）》与本公告同日登载于公司信息披露指定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十九、公司 2021 年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正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 2021 年一季度报告》《公司 2021 年一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21-033）与本公告同日登载于公司信息披露指定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二十、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提案（详见公告:2021-034）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次董事会还听取了公司 2020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上述第二、三、六、十一、十四、十五、十六、十七项提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3 日